

# 113-114 年臺南市將軍區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13 年 4 月 19 日所社字第 1130290681 號修訂

## 壹、依據：

-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108 年 12 月 2 日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 5 月 29 日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 貳、計畫目標：

- 一、推動臺南市將軍區公所(以下簡稱本所)各課室依業務所管內容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加強各課室運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性別專責機制、性別意識培力、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預算)，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二、推動與督促跨各課室性別平等方案；發展與企業、民間團體組織共同推動性別平等之計畫方案，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 參、執行對象：本所各課室。

## 肆、實施期程：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 伍、專責機制

- 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本所成立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由區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為副召集人，邀集各課室主管(含性別聯絡窗口)、性別平等外聘委員 1 位，共同成立小組。
- 二、性別聯絡窗口：由本所社會課課長擔任聯絡人；另指派 1 人擔任性別聯絡窗口，負責性別主流化業務聯絡窗口。
- 三、任務：
  - (一) 每年須召開 2 次定期會議(上、下半年各 1 次)。每次開會至少有民間性別平等委員 1 人出席與會。
  - (二) 配合臺南市政府各項性別主流化計畫之推動，並運用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督促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重點任務。
  - (三) 協助各課室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與年度成果報告彙整之公告上網，並提報至性別平等辦公室。
  - (四) 其他性別平等事宜。

## 陸、實施內容與措施

### 一、廣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

#### (一)性別意識培力：

##### 1. 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1) 參加對象：主管人員、一般公務人員、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性騷擾防治業務相關人員、其他專任人員，由本所人事室規劃辦理。

(2) 辦理時間：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3) 辦理內容：

- A. 主管人員、一般公務人員及其他專任人員、每年應施以至少 2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訓練課程；性別平等業務人員每年應施以 6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進階訓練課程；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每年應施以 6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進階訓練課程，其中應包括 2 小時以上性騷擾防治課程。
- B. 性別平等基礎及進階課程依「各機關性別平等訓練計畫」規劃辦理。
- C. 本所每年至少辦理 1 次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二) 性別預算：檢視編列預算

- 1. 參加對象：本所各課室。
- 2. 辦理時間：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 3. 辦理內容：
  - (1) 參考主計處提供行政院性平處訂定之「性別預算金額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資料，於編列預算時能考量不同性別者、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並配合性別平等工作事項編列性別預算。
  - (2) 本所性別預算之編列須經過上半年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通過後由本所會計室彙整。

(三) 性別影響評估：

- 1. 參加對象：本所各課室(扣除人事、會計、政風等一條鞭單位)，本所行政課彙整。
- 2. 辦理時間：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 3. 辦理內容：
  - (1) 本所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時，須依循本府訂定之性別影響評估流程及檢視表(如附表)，應妥善運用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之資料進行評估與檢討。
  - (2) 前揭性別影響評估之辦理，本所視業務情況辦理並無強制性，若需辦理時須提報至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後備查。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 1. 參加對象：本所各課室。本所會計室彙整。
- 2. 辦理時間：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 3. 辦理內容：本所將視業務情況辦理並無強制性，若需辦理時須提報至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前審查或事後備查並公告上網。

二、推展及落實性別平等相關方案計畫

- (一) 參加對象：本所各課室。
- (二) 辦理時間：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
- (三) 辦理內容：包含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活動或政策措施、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提升女性經濟力、自製 CEDAW 教材。

柒、經費來源：由本所編列年度預算，或由相關業務預算支應。

捌、預期效益：

一、提升本所同仁性別主流化意識，建立性別觀點，發展具本區特色之性別平權業務。

二、將性別觀點納入政策、計畫及措施中，並編列性別預算及資源分配，使性別與各機關單位業務結合，全面推動本區性別平權之政策理念。

玖、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並提報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決議通過後公告上網。